



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情况说明

申报单位: (盖章) 填报日期: 2025.7.15

采购项目名称	采购项目编号	预算金额 (万元)	采购单位 联系人	采购单位 联系方式	采购代理 机构	备注
海安市人民医院 CA签名项目		96	徐月华	13862712658		
不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的情形 (勾 选)	☐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、社 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。 ☐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,基础设施限制,或者提供 公共服务等原因,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。 ☐ 按照相关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、或者在 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。 ☐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。					
申报单位不专门 面向中小企业的 详细理由	本采购项目中,数字证书及认证服务、签名指纹采集终端等对技术专业、服 时性以及服务的全面性和持续性要求极高,其产品无法由中小企业生产。根据 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六条中第(三)款:“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 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,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”,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经过对项目需求、市场调研情况的详细分析,本项目若专 小微企业采购,将难以确保获得高质量、及时有效的维保服务,可能影响机房 定运行,进而影响单位业务的正常开展,无法实现政府采购保障单位信息化业 行的目标。所以该项目定为“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”采购。					
报单位主管部 门意见	[请注明本系统(含全部下属单位)目前2025年授予中小企业比例 达到80%的硬性要求。] 合计 40% 签章: 年 月 日					

